

证券代码：300483

证券简称：沃施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6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7月13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诚鼎创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诚鼎创盈”)减持股份的告知函,诚鼎创盈于2016年7月7日至7月1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4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15%,本次减持后诚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3,0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756%,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诚鼎创盈	大宗交易	2016 年 7 月 7 日	58.29	60	0.9756
	大宗交易	2016 年 7 月 12 日	55.38	84	1.3659
	合 计	——	—	144	2.3415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 数 (万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 数 (万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诚鼎创盈	合计持有股份	450	7.3171	306	4.97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0	7.3171	306	4.97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诚鼎创盈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号）、《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诚鼎创盈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详情见公司于2016年7月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3、诚鼎创盈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中所作的相关承诺。

4、诚鼎创盈非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本次减持后，诚鼎创盈持有公司股份为3,0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756%，本次减持完成后，诚鼎创盈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三、备查文件

- 1、诚鼎创盈股份减持告知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